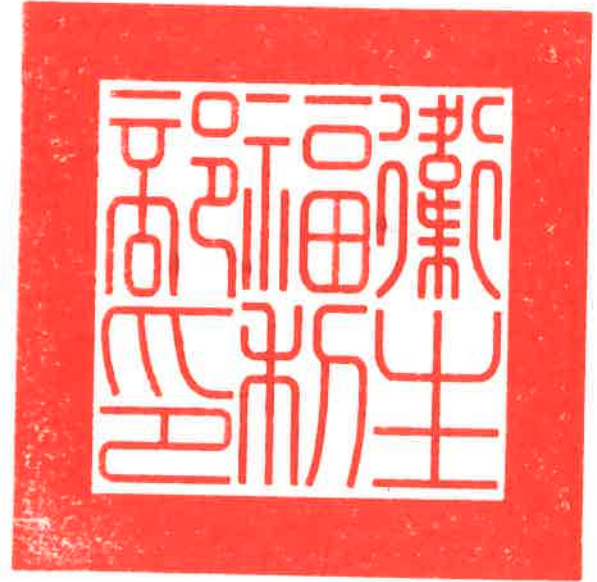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71761949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107年度精神科教學醫院評鑑合格名單」，計有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(機構代碼：0145030020，花蓮縣)1家醫院為「醫師及醫事人員類精神科教學醫院評鑑合格」，可收訓職類為「住院醫師、護理、職能治療、臨床心理」合格效期自108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，共計4年。

依據：醫療法第94條、第95條、第96條及醫療法施行細則第62條。

部長陳時中